

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8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于2018年8月22日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》（受理序号：181245号）。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《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，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，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。

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8月24日